胜宏科技(惠州)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胜宏科技(惠州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 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及通讯召开, 通讯表决。本会议 通知已于2021年1月18日通过以电话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 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王耘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 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《胜宏科技(惠州)股 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,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审议通过议案: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,保证公司战略的实施,公司拟向相关 银行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29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。上述授信额度不等 于公司的融资金额,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。授信额度 和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,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贸易 融资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胜宏科技(惠州)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

胜宏科技(惠州)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月21日